

[首页](#)[政采法规](#)[购买服务](#)[监督检查](#)[信息公告](#)[GPA专栏](#)[PPP频道](#)[当前位置：首页 » 政采公告 » 地方公告 » 竞争性磋商公告](#)

长沙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2021年度行政执法人员素质提升专题培训服务项目（第二次）竞争性磋商招标公告

2021年07月21日 10:35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显示公告概要】

项目概况

长沙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2021年度行政执法人员素质提升专题培训服务项目（第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627号麓谷新长海中心A1栋1102号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08月03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ZT-2021ZF055

项目名称：长沙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2021年度行政执法人员素质提升专题培训服务项目（第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9.0000000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39.000000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名称：长沙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2021年度行政执法人员素质提升专题培训服务项目（第二次）

二、采购项目概况：

采购预算：390000元整；预算控制价（最高限价）：390000元整。

三、培训形式和内容：

专题培训采用封闭式集中培训方式开展，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分三期进行。培训强调纪律与安全意识，我局工作人员不得私自驾车前往培训地点。

培训注重提升专业素质，课程内容以廉政教育、案卷制作、交通运输专业知识、安全生产执法、法治思维以及执法仪态与用语的培训为主要内容。促进综合行政执法人员逐步全面了解掌握交通运输领域综合业务知识，并通过主题班会、专题课堂等形式，开展执法工作中常见问题的交流学习。

培训对象：

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人员，共计276人。

五、培训时间：

拟定为：（第一期）2021年8月10日至8月13日，10日下午报道。（第二期）2021年8月17日至8月20日，17日下午报道。（第三期）2021年8月24日至8月27日，24日下午报道。

六、课程安排(拟定)：

日期	时间	培训内容	主讲人
第一天 (星期二)	15:00-18:00	统一乘车到达，报到入住。	现场工作人员
	19:00-21:00	交通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主题班会	
第二天 (星期三)	7:10-7:40	军训	现场工作人员
	8:30-9:20	培训动员会暨开班典礼	有关领导
	上午 9:30-12:30	廉政教育主题讲座	主讲人员
	下午 14:30-17:30	习近平中国特色社会思想 专题学习	主讲教授
	晚上 19:00-21:00	主题班会：廉政教育主题	现场工作人员
第三天 (星期四)	上午 7:10-7:40	军训	现场工作人员
	上午 8:30-12:00	交通运输行政诉讼实务	法官
		出租汽车客运监管业务学习	主讲人员（行业管理机构人员）
	下午 14:30-17:30	交通行政执法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主讲人员
晚上 19:00-21:00	主题班会：执法与行业管理专业 知识融合主题	现场工作人员	
第四天 (星期五)	上午 7:10-7:40	军训	现场工作人员
	上午8:30-11:30	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	主讲教授
	11:30-12:30	领导干部法治讲座	当期带队局领导
	下午14:00-16:00	安全生产执法知识学习	安全管理专家

	16:00-17:0	主题活动、结业仪式	有关领导
全体参训人员统一就餐。早餐，7:40-8:00；午餐，12:10-12:40；晚餐，18:10-18:40。			

七、费用预算：

结合前期摸底情况，参加人数按276人预算；其中培训人员264人，工作人员每期4人，共3期。

（一）每期费用预算内容具体包括：

1.住宿费用。住3晚，标准双人间客房47间，其中46间培训住宿，1间教员休息。出现学员性别打单以实际情况计算。入住场地待定。

2.用餐费用。包含第一天晚餐、第二、三、四天三餐。

3.场地、资料、交通及其他费用的预算内容包括：授课培训场地9场。（其中,培训课堂6场、主题班会3场，场地提供会场服务与设备保障。军训训练场地4天；资料编制及印刷、视频制作、拍洗照片）

交通费用：47座大巴车两台，统一乘车前往培训地点；

- 讲课费：根据《长沙市市直机关培训费用管办法》（长财行〔2017〕13号）规定执行；

八、实施时间及地点

1.实施地点：成交人指定地点

2.实施时间：2021年8月初，合同签订后按采购人的时间安排至培训完成为止。

九、验收标准和方法

1、项目验收国家有强制性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验收报告作为申请付款的凭证之一。

2、验收过程中产生纠纷的，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认定的检测机构检测,如为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检测费用；否则，由采购人承担。

3、项目验收不合格，由成交供应商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可终止合同，另行按规定选择其他供应商采购，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十、结算方式

1.付款人：长沙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

2.付款方式：成交人完成所有合同约定工作内容，且经甲方验收合格（无任何问题、售后服务纠纷，以及其他经济法律纠纷等）后，按照参加培训的 actual 人数及实际开支来结算，开具正规发票（含所有税费和管理费）30天内支付所有费用。

3.投标人应根据项目要求和实际情况，详细列明项目所需费用（包括酒店住宿费、伙食费、交通费、保险费、税费、管理费等相关的费用）如一旦中标，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供应商在投标前，如须踏勘现场，有关费用自理，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

注：在谈判过程中，谈判文件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请在可能变动的条款旁予以文字注明，并将谈判文件可能变动的内容在谈判须知前附表中明确。

合同履行期限：按文件要求执行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07月22日 至 2021年07月28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627号麓谷新长海中心A1栋1102号

方式：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到湖南中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627号麓谷新长海中心A1栋1102号）购买磋商文件。

售价：¥400.0元（人民币）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08月03日 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627号麓谷新长海中心A1栋1102号

五、开启

时间：2021年08月03日 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627号麓谷新长海中心A1栋1102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并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1）法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自然人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提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者法人登记证书)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证明材料，各提供下列材料之一：

①缴纳税收证明资料:《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者近三个月(2021年02月至2021年06月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或者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近三个月(2021年02月至2021年06月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原件。

②缴纳社会保险证明资料:《社会保险登记证》复印件,或者近三个月(2021年02月至2021年06月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或者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近三个月(2021年02月至2021年06月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保险费的证明原件。

(4)法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附件1、附件2),自然人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5)提供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其他说明:

①供应商具有实行了“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实行了“五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保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

②以上基本资格条件中所指的近三个月是指:2021年02月至2021年06月任意连续三个月。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沙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局

地址:长沙市芙蓉区荷花路7号

联系方式:刘文超185700214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湖南中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长沙高新开发区麓谷大道627号麓谷新长海中心A1栋1102号

联系方式:李玥 0731-89819668、1327249062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玥

电话: 0731-89819668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